

垣曲县长直乡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垣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从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方面，将长直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按照“谁主办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机关效能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促使领导干部自觉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同时，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管理体制，党政综合办公室为责任科室，保证信息及时发布公开。

(二) 规范信息发布流程。我乡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运行管理、内容保障等制度，在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群众最关心、社会最敏感、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确保政府信息工作正常运转。

(三) 拓展政务公开渠道。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平台作用，切实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增加公开数量，使我乡各项工作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如责任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对部分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充分，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还不足，公开的具体工作多，规范性文件少等等。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正。一是加强《条例》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细则和政策的学习，提高工作人员的重视程度；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加大规范性文件的公开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三是充实和拓宽政府信息的公开内容与渠道，了解和掌握群众普遍关注

的信息动态，不断调整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拓宽公开渠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长直乡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7日